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地方政府公告 118 條河川「水區、水體分類」摘要彙總表

編號	水區名稱	水 區 範 圍	河 段	水體分類	備註	
1	急水溪 水 區	急水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 三七八·七七平方公里，行政區 域包括臺南市新營區之全部， 白河區、學甲區、東山區、北門 區、鹽水區、後壁區、柳營區、 六甲區、下營區等之部分。	白水溪	白河水庫至青葉橋	乙 類	臺灣省政府七十一 年七月五日七一府 建柒字第一四九五 二四號公告。
			六重溪	發源地至青葉橋	乙 類	
			二重溪	尖山埤上游	乙 類	
				尖山埤至主流交匯口	丙 類	
			急水溪	青葉橋至新營淨水廠取水口	丙 類	
				新營淨水廠取水口至二仔港	丁 類	
	二仔港至出海口	丙 類				
2	卑南溪 水 區	卑南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 一、六〇三·二一平方公里， 行政區域包括臺東縣之關山 鎮、池山鄉、海端鄉、鹿野 鄉、延平鄉、卑南鄉、臺東市 等之部分。	卑南溪	發源地至新武	甲 類	臺灣省政府七十一 年七月五日七一府 建柒字第一四九五 二四號公告。
				新武至出海口	乙 類	
3	淡水河系 水 區	淡水河及其支流大漢溪、新店 溪、景美溪、基隆河等流域，流 域面積共二、七二六平方公里， 行政區域包括臺北市及新北 市、桃園市、新竹縣、基隆市。	大漢溪	發源地至石門水庫	甲 類	行政院衛生署七十 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衛署環字第五八二 二八四號公告。
				石門水庫至板新水廠取水口	乙 類	
				板新水廠取水口至浮州橋	丙 類	
				浮洲橋至河口（江子翠）	丁 類	
			新店溪	發源地至青潭堰	甲 類	
				青潭堰至秀朗橋	乙 類	
				秀朗橋至河口（江子翠）	丙 類	
			景美溪	發源地至深坑	乙 類	
深坑至匯流口	丙 類					

			基隆河	發源地至六堵取水口	乙類	
				六堵取水口至社後橋	丙類	
				社後橋至河口(中洲埔)	丁類	
			淡水河	江子翠至出海口	丁類	
4	頭前溪水區	頭前溪及其支流油羅溪、上坪溪等，流域面積共五六五·九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竹縣之竹東鎮、芎林鄉、橫山鄉、五峰鄉、尖石鄉等之全部，竹北市、新竹市等之部分。	油羅溪	全部河段	乙類	臺灣省衛生處七十五年四月八日七五衛環字第○六七三二號公告。
			上坪溪	全部河段	甲類	
			頭前溪	頭前溪以上	乙類	
				頭前溪橋至溪洲大橋下游二百公尺處	乙類	
			溪洲大橋下游二百公尺處至河口	丙類		
5	老街溪水區	老街溪及其支流大坑缺溪、北勢溪、洽溪等，流域面積共八一·五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桃園市之龍潭區、平鎮區、中壢區、大園區等之部分。	大坑缺溪	全部河段	丙類	臺灣省政府衛生處七十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七五衛環字第○六七五七號公告。
			北勢溪	全部河段	丙類	
			老街溪	全部河段	丙類	
			洽溪	全部河段	丁類	
6	二仁溪水區	二仁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三五〇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南市之仁德區全部、永康區、歸仁區、關廟區、龍崎區、南區、高雄市之內門區、田寮區、阿蓮區、路竹區、湖內區、茄萣區等之部分。	二仁溪及其支流	二層行橋以上河段	丙類	臺灣省政府衛生處七十六年五月十一日七六衛環字第○七〇四八號公告。
				二層行橋至南楚橋河段	丁類	
				南楚橋至出海口	戊類	

7	北港溪水區	北港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六四五·二一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雲林縣之斗南鎮、大埤鄉、斗六市等全部，虎尾鎮、土庫鎮、北港鎮、古坑鄉、蔴桐鄉、林內鄉、元長鄉、口湖鄉、水林鄉部分，及嘉義縣之大林鎮、溪口鄉全部，民雄鄉、新港鄉、六腳鄉、東石鄉、海山鄉部分。	北港溪及其支流	發源地至石榴班橋	乙類	環境督察總隊九十一年九月四日環署督字第○九一○○六○二八七號公告。
				石榴班橋至土庫大橋	丁類	
				土庫大橋至出海口	丙類	
8	八掌溪水區	八掌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四七四·七四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嘉義縣之中埔鄉全部，竹崎鄉、水上鄉、太保鄉、鹿草鄉、義竹鄉等之部分，嘉義市部分，及臺南市之北門區、鹽水區、學甲區、後壁區、白河區之部分。	八掌溪	仁義潭水庫取水口以上河段	甲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七十七年三月三十日七七環字第○七五六九號公告。
				仁義潭水庫取水口至南靖糖廠取水口	丙類	
				南靖糖廠取水口至頂洲里離海點七·五公里處	丙類	
				頂洲里至河口	丙類	
			赤蘭溪	全河段	丙類	
頭前溪	全河段	丙類				
9	大甲溪水區	大甲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一、二三五·七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中市之和平區、新社區、石岡區等之全部，東勢區、豐原區、后里區、神岡區、外埔區、清水區、大甲區、大安區等之部分。	大甲溪	發源地至大茅埔取水口	甲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七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七七環三字第三○二九八號公告。
				大茅埔取水口至石岡壩	乙類	
				石岡壩至出海口	丙類	
10	南崁溪	南崁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	南崁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

	水區	一二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桃園市之桃園區、龜山區、蘆竹區等之全部，八德區、大園區、大溪區、平鎮區等之部分。	茄苳溪	發源地至八德鄉茄苳橋	丙類	護處七十七年十月二十八日七七環三字第三〇二九七號公告。
			大坑溪	發源地至大坑溪、南崁溪交匯口	丙類	
			坑子溪	發源地至坑子溪、南崁溪交匯口	丙類	
				八德鄉茄苳橋至茄苳溪、南崁溪交匯口	丁類	
11	朴子溪水區	朴子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四〇〇.四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嘉義市部分，嘉義縣之朴子鎮、民雄鄉等之全部，新港鄉、六港鄉、東石鄉、太保鄉、竹崎鄉、番路鄉等之部分。	朴子溪	發源地至竹崎淨水場取水口	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七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七七環三字第三五〇九四號公告。
				竹崎淨水場取水口至牛稠溪橋	丙類	
				牛稠溪橋至出海口	丁類	
12	蘭陽溪水區	蘭陽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九七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宜蘭縣之大同鄉、三星鄉、員山鄉、壯圍鄉、宜蘭市等之全部，礁溪鄉、冬山鄉等之部分。	蘭陽溪	發源地至上深溝	甲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七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七八環三字第一四三一〇號公告。
				上深溝至蘭陽大橋	乙類	
				蘭陽大橋至出海口	丙類	
			羅東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乙類	
			宜蘭河	發源地至中山橋	乙類	
				中山橋至主流交匯口	丙類	
13	鳳山溪水區	鳳山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二五〇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竹縣之關西鎮、新埔鎮等之全部，竹北市、湖口鄉、橫山鄉等之部分，及桃園市龍潭區部分。	鳳山溪	發源地至關西渡船大橋	甲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七十八年四月二十八日七八環三字第一四三一號公告。
				渡船大橋至新埔大橋	乙類	
				新埔大橋至河口	丙類	
			霄裡溪	發源地至鳳山溪交匯口	甲類	

14	東港溪 水 區	東港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四八一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之潮州鎮、麟洛鄉、萬巒鄉、竹田鄉、崁頂鄉等之全部，東港鎮、萬丹鄉、泰武鄉、新園鄉、南州鄉、長治鄉、瑪家鄉、新埤鄉、來義鄉等之部分。	東港溪	發源地至港西抽水站	乙 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七十八年七月一日七八環三字第二二三三一號公告。
				港西抽水站至出海口	丙 類	
15	曾文溪 水 區	曾文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一、一七六·六四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嘉義縣之阿里山鄉、番路鄉、大埔鄉等之部分，臺南市之南化區、楠西區、玉井區、左鎮區、大內區等之全部，山上區、東山區、六甲區、官田區、善化區、麻豆區、安定區、西港區、七股區、安南區等之部分，高雄市之三民區部分。	曾文溪	發源地至曾文溪橋	乙 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七十八年七月十一日七八環三字第二三四一八號公告。
				曾文溪橋至出海口	丙 類	
			後堀溪	發源地至曾文溪注入口	乙 類	
			菜寮溪	發源地至曾文溪注入口	乙 類	
			烏山頭 水庫	烏山頭水庫部分	乙 類	
			番子田埤	番子埤全部	丁 類	
16	花蓮溪 水 區	花蓮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一、五〇〇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之光復鄉、鳳林鎮等之全部，壽豐鄉、吉安鄉、秀林鄉、萬榮鄉等之部分。	花蓮溪	發源地至壽豐溪交匯口	甲 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七十八年九月一日七八環三字第二九四七三號公告。
				壽豐溪交匯口至出海口	乙 類	
			光復溪	發源地至光復溪、花蓮溪交匯口	甲 類	
			馬鞍溪	發源地至馬鞍溪、花蓮溪交匯口	甲 類	
			萬安溪	發源地至萬安溪、花蓮溪交匯口	甲 類	
			壽豐溪	發源地至壽豐溪、花蓮溪交匯口	甲 類	
	木瓜溪	發源地至木瓜溪、花蓮溪交匯口	甲 類			

			荖溪	發源地至荖溪、花蓮溪交匯口	甲類	
17	秀姑巒溪 水區	秀姑巒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一、七九〇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之富里鄉、玉里鎮、瑞穗鄉、卓溪鄉等之全部，萬榮鄉、豐濱鄉等之部分，及臺東縣之池上鄉、海端鄉等之部分。	秀姑巒溪	發源地至瑞穗大橋	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七十九年二月十七日七九環三字第〇七八五〇號公告。
				瑞穗大橋至出海口	丙類	
			樂樂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乙類	
			卓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乙類	
			豐坪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乙類	
			紅葉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乙類	
			富源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丙類	
18	社子溪 水區	社子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七七·八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桃園市楊梅區、新屋區等之部分。	社子溪	發源地至海口	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七十九年二月十七日七九環三字第〇七八五二號公告。
			頭重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丙類	
			老坑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丙類	
			秀才窩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丙類	
			東明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丙類	
			東勢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丙類	
19	烏溪 水區	烏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二、〇二五·六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中市大雅區、潭子區、烏日區、大里區、太平區、霧峰區等之全部，豐原區、神岡區、沙鹿區、大肚區、清水區等之部分；臺中市之全部；彰化縣芬園鄉之全部，和美鎮、彰化市、伸港鄉等之部分；南投縣草屯鎮、南投市、中寮鄉、國姓鄉、埔里鎮等之全部，名間鄉、仁愛鄉、	烏溪	柑子林至烏溪橋	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年一月四日八十環三字第〇二二二四號公告。
				烏溪橋至河口	丙類	
			貓羅溪	發源地至利民橋	乙類	
				利民橋至主流交匯口	丙類	
			南港溪	發源地至自來水公司取水口	甲類	
				發源地至守成份橋	甲類	
				守成份橋、自來水公司取水口至主流交匯口	乙類	
			北港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甲類	
			筏子溪	發源地至大里溪交匯口	丙類	
			大里溪	筏子溪交匯口至主流交匯口	丁類	

		魚池鄉等之部分。	早溪	發源地至大里溪交匯口	丙類	
			大坑溪	發源地至逢甲橋	乙類	
				逢甲橋至部子溪交匯口	丁類	
			部子溪	發源地至部子坑橋	乙類	
				部子坑橋至大里溪交匯口	丁類	
			頭汴坑溪	發源地至一江橋	乙類	
				一江橋至大里溪交匯口	丁類	
			草湖溪	發源地至建民水庫壩址	乙類	
				建民水庫壩址至大里溪交匯口	丁類	
			乾溪	發源地至峰谷橋	乙類	
				峰谷橋至大里溪交匯口	丁類	
20	雙溪水區	雙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一四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雙溪區、貢寮區等之部分。	雙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甲類	
			牡丹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甲類	
			枋腳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甲類	
21	美崙溪水區	美崙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七六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秀林鄉、新城鄉、吉安鄉、花蓮市等之部分。	美崙溪	發源地至水源橋	甲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年三月二十一日八十環三字第一二五五九號公告。
				水源橋至嘉國橋	乙類	
				嘉國橋至出海口	丙類	
			須美基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八堵毛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嵐山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甲類	

22	林邊溪水區	林邊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三六四·九一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來義鄉之全部，佳冬鄉、林邊鄉、枋寮鄉、春日鄉、新埤鄉、南州鄉、泰武市等之部分。	林邊溪	全河段	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年六月七日八十環三字第二二六三二號公告。
			力力溪	全河段	乙類	
23	後龍溪水區	後龍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五三六·五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苗栗縣苗栗市、頭屋鄉、獅潭鄉、公館鄉之全部，後龍鎮、大湖鄉、銅鑼鄉、造橋鄉、泰安鄉等之部分。	後龍溪	發源地至北勢大橋	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年六月七日八十環三字第二二六三三號公告。
				北勢大橋至河口	丙類	
			老田寮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大湖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沙河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南湖河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24	新豐溪水區	新豐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八八·二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桃園市楊梅區全部及新竹縣湖口鄉、新豐鄉等之部分。	新豐鄉	發源地至王爺橋	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年七月八日八十環三字第二六六五六號公告。
				王爺橋至出海口	丙類	
			德盛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北勢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波羅汶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德龜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茄苳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丙類	
25	新城溪水區	新城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五〇·四六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宜蘭縣蘇澳鎮、冬山鄉、南澳鄉等之部分。	新城溪	東溪、西溪交匯口至新城橋	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八十環三字第四六二八五號公告。
				新城橋至出海口	丙類	
			東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西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26	西湖溪水區	西湖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一一〇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苗栗縣西湖鄉之全部，三義鄉、銅鑼鄉、後龍鎮等之部分。	西湖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八十環三字第五〇一三〇號公告。
27	鹽水溪水區	鹽水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二二一·六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南市新化區、北區之全部，善化區、新市區、永康區、山上區、左鎮區、龍崎區、關廟區、歸仁區、東區、西區、安南區、安平區等之部分。	鹽水溪	發源地至豐化橋	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八一環三字第二〇五一五號公告。
				豐化橋至出海口	丁類	
			潭頂溪	發源地至匯流口	丙類	
			烏頭厝溪	發源地至匯流口	丙類	
			許縣溪	發源地至匯流口	丙類	
28	大安溪水區	大安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七五八·四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苗栗縣卓蘭鎮之全部，泰安鄉、大湖鄉、三義鄉、苑裡鄉等之部分；臺中市東勢區、后里區、外埔區、大甲區、大安區等之部分。	大安溪	發源地至義里大橋	甲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二年六月十八日八二環三字第二八五九六號公告。
				義里大橋至大安溪橋	乙類	
				大安溪橋至出海口	丙類	
			景山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甲類	
29	中港溪水區	中港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四四五·八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苗栗縣南庄鄉、三灣鄉、頭份鎮、造橋鄉之全部，竹南鎮、後龍鎮等之部分；新竹縣北	中港溪	發源地至田美攔河堰	甲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二年八月九日八二環三字第三六九四三號公告。
				田美攔河堰至平安大橋	乙類	
				平安大橋至東興大橋	丙類	
				東興大橋至出海口	丁類	
			峨嵋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埔鄉、峨嵋鄉等之全部，寶山鄉等之部分。	南港溪	發源地至劍潭水庫	丙類	
				劍潭水庫至主流匯流口	丁類	
30	濁水溪水區	濁水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三、一五五·一二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南投縣信義鄉、水里鄉、鹿谷鄉、集集鎮、竹山鎮等之全部，仁愛鄉、魚池鄉、民間鄉等之部分；彰化縣二水鄉、溪州鄉、大城鄉、竹塘鄉等之部分；雲林縣古坑鄉、蔴桐鄉、西螺鎮、二崙鄉、崙背鄉、麥寮鄉、林內鄉等之部分；嘉義縣梅山鄉、阿里山鄉等之部分。	濁水溪	發源地至玉峰大橋	甲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三年四月七日八三環三字第一七〇六四號公告。
				玉峰大橋至出海口	乙類	
			水里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清水溝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東埔蚋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清水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31	新虎尾溪水區	新虎尾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一〇九·二六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雲林縣林內鄉、蔴桐鄉、西螺鎮、虎尾鎮、二崙鄉、土庫鎮、臺西鄉、麥寮鄉、崙背鄉等之部分。	新虎尾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八三環三字第六三二四一號公告。
32	高屏溪水區	高屏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三、二五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高雄市之桃源區、三民區、甲仙區、六龜區、茂林區、杉林區、美濃區、大樹區、旗山區等之全部，內門區、大寮區、林園	高屏溪	荖濃溪與旗山溪交匯口至雙園大橋	乙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八三環三字第六三二四二號公告。
				雙園大橋至出海口	丙類	
			旗山溪	發源地至甲仙淨水場取水口	甲類	
				甲仙淨水場取水口至旗山溪與荖濃溪交匯口	乙類	

		區等之部分；及屏東縣之霧臺鄉、三地鄉、高樹鄉、里港鄉、鹽埔鄉、九如鄉等之全部，屏東市、長治鄉、萬丹鄉、新園鄉、瑪家鄉、內埔鄉等之部分。	<table border="1"> <tr> <td>荖濃溪</td> <td>發源地至荖濃溪與濁口溪交匯口</td> <td>甲類</td> </tr> <tr> <td></td> <td>荖濃溪與濁口溪交匯口至荖濃溪與旗山溪交匯口</td> <td>乙類</td> </tr> <tr> <td>濁口溪</td> <td>發源地至濁口溪與荖濃溪交匯口</td> <td>甲類</td> </tr> <tr> <td rowspan="2">隘寮溪</td> <td>發源地至三地門橋</td> <td>甲類</td> </tr> <tr> <td>三地門橋至隘寮溪與荖濃溪交匯口</td> <td>乙類</td> </tr> <tr> <td>美濃溪</td> <td>發源地至美濃溪與旗山溪交匯口</td> <td>乙類</td> </tr> </table>	荖濃溪	發源地至荖濃溪與濁口溪交匯口	甲類		荖濃溪與濁口溪交匯口至荖濃溪與旗山溪交匯口	乙類	濁口溪	發源地至濁口溪與荖濃溪交匯口	甲類	隘寮溪	發源地至三地門橋	甲類	三地門橋至隘寮溪與荖濃溪交匯口	乙類	美濃溪	發源地至美濃溪與旗山溪交匯口	乙類	
荖濃溪	發源地至荖濃溪與濁口溪交匯口	甲類																			
	荖濃溪與濁口溪交匯口至荖濃溪與旗山溪交匯口	乙類																			
濁口溪	發源地至濁口溪與荖濃溪交匯口	甲類																			
隘寮溪	發源地至三地門橋	甲類																			
	三地門橋至隘寮溪與荖濃溪交匯口	乙類																			
美濃溪	發源地至美濃溪與旗山溪交匯口	乙類																			
33	阿公店溪水區	阿公店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共一三七·〇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高雄市之岡山區、燕巢區、永安區、彌陀區、阿蓮區、路竹區、田寮區等之部分。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2">阿公店溪</td> <td>發源地至阿公店水庫放流口</td> <td>乙類</td> </tr> <tr> <td>阿公店水庫放流口至出海口</td> <td>丁類</td> </tr> </table>	阿公店溪	發源地至阿公店水庫放流口	乙類	阿公店水庫放流口至出海口	丁類	臺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八十五年一月三十日八五環三字第一〇六三八號公告。												
阿公店溪	發源地至阿公店水庫放流口	乙類																			
	阿公店水庫放流口至出海口	丁類																			
34	和平溪水區	和平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五六一·〇六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秀林鄉、宜蘭縣南澳鄉等之部分。	<table border="1"> <tr> <td>和平溪</td> <td>和平南溪及和平北溪交匯口至出海口</td> <td>乙類</td> </tr> <tr> <td>和平南溪</td> <td>發源地至和平南溪及和平溪交匯口(包含闊闊庫溪)</td> <td>乙類</td> </tr> <tr> <td>和平北溪</td> <td>發源地至和平北溪及和平溪交匯口(包含拉巴九溪、次考干溪、莫很溪、布蕭九溪)</td> <td>乙類</td> </tr> </table>	和平溪	和平南溪及和平北溪交匯口至出海口	乙類	和平南溪	發源地至和平南溪及和平溪交匯口(包含闊闊庫溪)	乙類	和平北溪	發源地至和平北溪及和平溪交匯口(包含拉巴九溪、次考干溪、莫很溪、布蕭九溪)	乙類	水保處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一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一〇〇七〇七五五號公告。								
和平溪	和平南溪及和平北溪交匯口至出海口	乙類																			
和平南溪	發源地至和平南溪及和平溪交匯口(包含闊闊庫溪)	乙類																			
和平北溪	發源地至和平北溪及和平溪交匯口(包含拉巴九溪、次考干溪、莫很溪、布蕭九溪)	乙類																			
35	四重溪水區	四重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一百二十四點八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之牡丹鄉、車城鄉等之部分。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2">四重溪</td> <td>發源地至牡丹水庫大壩(包含汝仍溪及牡丹水庫)</td> <td>甲類</td> </tr> <tr> <td>牡丹水庫大壩至出海口(包含竹社溪)</td> <td>乙類</td> </tr> <tr> <td>大梅溪</td> <td>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td> <td>乙類</td> </tr> </table>	四重溪	發源地至牡丹水庫大壩(包含汝仍溪及牡丹水庫)	甲類	牡丹水庫大壩至出海口(包含竹社溪)	乙類	大梅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水保處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一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一〇〇七〇七七二號公告。									
四重溪	發源地至牡丹水庫大壩(包含汝仍溪及牡丹水庫)	甲類																			
	牡丹水庫大壩至出海口(包含竹社溪)	乙類																			
大梅溪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36	大竹溪水區	大竹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一百三十三點四一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東縣之大武鄉、達仁鄉及太麻里鄉等之部分。	大竹溪	主流發源地至大竹高二號橋(包含支流慶布魯溪與台坂溪)	甲類	水保處一〇二年七月十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二〇〇五七五〇一號公告。
				大竹高二號橋至出海口	乙類	
37	大武溪水區	大武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一百零九點五二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東縣之大武鄉、達仁鄉等之部分。	大武溪	主流發源地至南迴鐵路橋(包含支流加拉板溪與姑子崙溪)	甲類	水保處一〇二年八月二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二〇〇六五二五三號公告。
				南迴鐵路橋至出海口	乙類	
38	太麻里溪水區	太麻里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二百二十六點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東縣之金鋒鄉和太麻里鄉等之部分。	太麻里溪	主流發源地至太麻里橋(包含斗里斗里溪等支流)	甲類	水保處一〇二年八月二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二〇〇六五二八二號公告。
				太麻里橋至出海口	乙類	
39	知本溪水區	知本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一百九十八點四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東縣之臺東市、卑南鄉、金峰鄉及太麻里鄉等之部分。	知本溪	主流發源地至知本橋(包含木瓜溪及建和溪等支流)	甲類	水保處一〇二年八月九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二〇〇六六二〇三號公告。
				知本橋至出海口	乙類	
40	金崙溪水區	金崙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一百五十一點九四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東縣之金峰鄉和太麻里鄉等之部分	金崙溪	主流發源地至阡仔崙橋	甲類	水保處一〇二年八月九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二〇〇六六三三一號公告。
				阡仔崙橋至出海口	乙類	

41	南澳溪水區	南澳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三百一十一點七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宜蘭縣南澳鄉、大同鄉、蘇澳鎮等之部分。	南澳溪	南澳北溪及南澳南溪發源地至出海口	甲類	水保處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二〇一一二二四四號公告。
42	得子口溪水區	得子口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九十八點三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宜蘭縣礁溪鄉、壯圍鄉、頭城鎮及宜蘭市等之部分。	得子口溪	發源地至李寶興圳取水口(五峰旗風景區停車場)	甲類	水保處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二〇一一二二五六號公告
				李寶興圳取水口(五峰旗風景區停車場)至出海口	丙類	
			林尾溪	發源地至文林橋攔砂壩	甲類	
				文林橋攔砂壩至得子口溪匯流處	丙類	
43	蘇澳溪水區	蘇澳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二十九點六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宜蘭縣蘇澳鎮及南澳鄉等之部分。	蘇澳溪	發源地至猴猴坑溪匯流處(含白米河、粗坑溪及圳頭坑溪)	甲類	水保處一〇三年一月三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二〇一一四三三六號公告
				猴猴坑溪匯流處至白米橋	乙類	
				白米橋至出海口	丙類	
			阿里史溪	發源地至後湖支線匯流處	甲類	
				後湖支線匯流處至與蘇澳溪匯流處	丙類	
猴猴坑溪	發源地至與蘇澳溪匯流處	乙類				
44	磺溪水區	磺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四十九點零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北市士林區、北投區及新北市金山區等之部分。	磺溪	發源地至石槌子溪匯流處	甲類	水保處一〇三年二月十一日環署水字第一〇三〇〇一〇七八三號公告
				石槌子溪匯流處至出海口	乙類	
			石槌子溪	發源地至與磺溪匯流處	甲類	
			鹿角坑溪	發源地至與磺溪匯流處	甲類	
			馬槽溪	發源地至與磺溪匯流處	甲類	
			西勢溪	發源地至與磺溪匯流處	乙類	

			清水溪	發源地至與磺溪匯流處	乙類	
45	吉安溪水區	吉安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42.16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吉安鄉及花蓮市等之部分。	吉安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三年十一月七日府環水字第一〇三〇二一一二九六 B 號公告
46	立霧溪水區	立霧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616.3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秀林鄉及新城鄉之部分。	立霧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甲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三年十一月七日府環水字第一〇三〇二一一三五一 B 號公告
47	三棧溪水區	三棧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123.32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新城鄉及秀林鄉等之部分。	三棧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甲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三年十一月七日府環水字第一〇三〇二一一四一〇B 號公告
48	豐濱溪水區	豐濱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82.99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豐濱鄉、瑞穗鄉及光復鄉之部分。	豐濱溪	發源地至彰化新村旁豐濱溪攔水堰	乙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三年十一月七日府環水字第一〇三〇二一一四七九 B 號公告
				彰化新村旁豐濱溪攔水堰至出海口	丙類	
			丁仔漏溪	發源地至與豐濱溪匯流處	丙類	
49	苑裡溪水區	苑裡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三點三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苗栗縣苑裡鎮、通霄鎮等之部分。	苑裡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含上游芎蕉坑)	丙類	苗栗縣政府一〇四年一月九日府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〇一三一 B 號公告
			湳仔坑	發源地至乾坑匯流口		
			乾坑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50	瑪鍊溪水區	瑪鍊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九點四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萬里區部分。	瑪鍊溪	發源地至中幅淨水廠取水堰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四年八月五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一三九一二一五號公告
				中幅淨水廠取水堰至出海口	丙類	
51	老梅溪水區	老梅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四點八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石門區及三芝區部分。	老梅溪	發源地至大溪墘溪匯流口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四年八月五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一三九一二一五一號公告
				大溪墘溪匯流口至出海口	丙類	
			大溪墘溪	發源地至主流交匯口	乙類	
52	太平溪水區	太平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八十八點零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東縣之臺東市、卑南鄉等之部分。	太平溪	支流萬萬溪匯流口至馬蘭橋	丙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〇八二三號公告
				馬蘭橋至出海口	丁類	
			大巴六九溪	支流發源地至萬萬溪匯流口	甲類	
			萬萬溪	支流發源地至萬萬溪匯流口(包含舊班鳩溪與新班鳩溪)	乙類	
53	利嘉溪水區	利嘉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一百七十八點八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東縣之臺東市、卑南鄉等之部分。	利嘉溪	主流發源地至支流大南溪匯流口(包含支流大南溪)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〇八三四號公告
				支流大南溪匯流口至出海口(包含新園溪)	乙類	

54	馬武溪水區	馬武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一百四十九點六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臺東縣之成功鎮和東河鄉等之部分。	馬武溪	主流發源地至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〇八三六號公告
55	大溪川水區	大溪川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四點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宜蘭縣頭城鎮之大溪里及龜山里。	大溪川	發源地至鐵路橋(省道台 2 線大溪橋上游 60 公尺)	甲類	宜蘭縣政府一〇四年十月十三日府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八九六三 A 號公告
				鐵路橋(省道台 2 線大溪橋上游 60 公尺)至出海口	乙類	
56	東澳溪水區	東澳北溪、東澳南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三十五點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宜蘭縣南澳鄉之東岳村、南澳村及蘇澳鎮之東澳里。	東澳北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甲類	宜蘭縣政府一〇四年十月十三日府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八九六三 B 號公告
			東澳南溪	發源地至東岳橋(省道台 9 線)	乙類	
				東岳橋(省道台 9 線)至出海口	丙類	
57	牡丹溪水區	牡丹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一點六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之牡丹鄉。	牡丹溪	發源地至牡丹水庫	甲類	屏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月二十日屏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三三一三一四〇〇號公告
58	枋山溪水區	枋山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一百二十五點四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之獅子鄉、	枋山溪	發源地至枋山大橋(含支流阿士文溪、新都驕溪、西都驕溪)	甲類	屏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月二十日屏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三

		枋山鄉等之部分。		枋山大橋至出海口	乙類	三一三一四〇〇號公告
59	保力溪 水 區	保力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一百零五點二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之牡丹鄉、車城鄉、恆春鎮等之部分。	保力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屏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月二十日屏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三三一三一四〇〇號公告
			網紗溪	發源地至龍鑾潭排水（東門溪下游）匯流處	乙類	
			龍鑾潭 排水	龍鑾潭	乙類	
				龍鑾潭出水口至網紗溪匯流處（含東門溪）	丙類	
	網紗溪匯流處至龍鑾潭排水溝（東門溪下游）與保力溪匯流處	乙類				
60	率芒溪 水 區	率芒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八十九點六一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之枋寮鄉、春日鄉、枋山鄉、獅子鄉等之部分	率芒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包含支流士文溪及草山溪）	甲類	屏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月二十日屏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三三一三一四〇〇號公告
61	楓港溪 水 區	楓港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一百零二點五二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之獅子鄉、枋山鄉等之部分	楓港溪	發源地至新路溪匯流處	甲類	屏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月二十日屏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三三一三一四〇〇號公告
				新路溪匯流處至出海口 （含新路溪）	乙類	
			楓林溪	支流發源地至楓港溪匯流處	甲類	

62	港口溪水區	港口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一百零一點六零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之牡丹鄉、滿州鄉與恆春鎮等之部分	港口溪	發源地至欖仁溪匯流處	甲類	屏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月二十日屏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三三一三一四〇〇號公告
				欖仁溪匯流處至出海口 (含支流欖仁溪)	乙類	
			林祿溪	發源地至港口溪匯流處 (含支流加都魯溪、良鑾溪)	甲類	
63	小坑溪水區	小坑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四點四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石門區部分	小坑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四年十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二〇五二〇〇九號公告
64	乾華溪水區	乾華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點零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石門區部分	乾華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四年十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二〇五二〇〇九一號公告
65	石門溪水區	石門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四點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石門區部分	石門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四年十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二〇五二〇〇九二號公告

66	八甲溪水區	八甲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二點八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石門區及三芝區部分	八甲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四年十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二〇五二〇〇九三號公告
67	大堀溪水區	大堀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四十七點三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桃園市觀音區之部分	大堀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丁類	桃園市政府一〇四年十一月十日府環水字第一〇四〇二七七〇八九號公告
			黎頭洲溝支線	發源地至大堀溪匯流口	丁類	
			黎頭洲溝支線支渠六古溝分線	發源地至大堀溪匯流口	丁類	
			水尾溝支線	發源地至大堀溪匯流口	丁類	
			大同溝支線	發源地至大堀溪匯流口	丁類	
68	富林溪水區	富林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二點九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桃園市觀音區之部分	富林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丁類	桃園市政府一〇四年十一月十日府環水字第一〇四〇二七七〇八九一號公告
69	尖山腳溪水區	尖山腳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點六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	尖山腳溪	尖山腳溪發源地至丹理一號橋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新

		包括新北市貢寮區及雙溪區部分		丹理一號橋至出海口	丙類	北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二一七七二八一號公告
70	員潭溪水區	員潭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二點三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金山區及萬里區部分	員潭溪	員潭溪發源地至萬里礮溪匯入點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二一七七二八一號公告
				萬里礮溪匯入點至出海口	丙類	
71	八連溪水區	八連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五點〇〇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三芝區部分	八連溪	八連溪發源地至埔頭橋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四二一七七二八一號公告
				埔頭橋至出海口	丙類	
72	新屋溪水區	新屋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八點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桃園市新屋區及觀音區之部分	新屋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丙類	桃園市政府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九日府環水字第一〇四〇二九五〇二四號公告
73	水母溪水區	水母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四十二點一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臺東縣長濱鄉樟原村及三間村	水母溪	源頭經長濱圳至樟原橋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八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九五九九號公告
			水母南溪圳	樟原橋至水母南溪圳下游測點	甲類	
			樟原一號圳	樟原橋至樟原一號圳上游測點	甲類	

74	城埔溪水區	城埔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六點八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臺東縣長濱鄉忠勇村及長濱村	城埔溪	源頭經梨頭針橋及城埔二號橋至城子橋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八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九六〇九號公告
			城埔溪支流排水	支流發源地至城埔溪主流匯流口	甲類	
75	長濱溪水區	長濱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六點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臺東縣長濱鄉忠勇村及長濱村	長濱溪	源頭經長濱六號圳及忠勇橋至粗石橋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八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九六一五號公告
			上游支流	上游支流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甲類	
76	竹湖溪水區	竹湖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點六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臺東縣長濱鄉竹湖村及寧埔村	竹湖溪	源頭經中游測點至石門橋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八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九六一九號公告
77	都威溪水區	都威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四點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臺東縣成功鎮博愛里及忠孝里	都威溪	源頭經主流上游測站及中游測站至都威橋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八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九六二〇號公告
			支流排水	支流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甲類	

78	富家溪水區	富家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二十五點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臺東縣成功鎮忠孝里及三仙里	富家溪	源頭經興農橋至三仙橋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八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九六二一號公告
			北溪支流	支流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甲類	
79	成功溪水區	成功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二十七點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臺東縣成功鎮三仙里、三民里、忠智里	成功溪	源頭至新港四號圳上游橋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八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九六二二號公告
				新港四號圳上游橋至忠仁一號橋	甲類	
80	都蘭溪水區	都蘭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五點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臺東縣東河鄉都蘭村	都蘭溪	源頭至舊都橋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八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九六二六號公告
			都蘭7號圳	都蘭7號圳發源地至主流匯流處	甲類	
			南側支流	南側支流發源地至主流匯流處	甲類	
81	津林溪水區	津林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六點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臺東縣大武鄉大竹村及大鳥村、達仁鄉土坂村及新化村	津林溪	源頭至主流下游測點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八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九六三〇號公告
				支流測點至主流匯流口	甲類	

82	安朔溪水區	安朔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五十八點四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臺東縣達仁鄉安朔村、森永村、南田村	安朔溪	源頭經梅源橋至安朔溪橋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八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〇二九六三一號公告
			安朔溪上游支流	支流源頭至主流匯流點	甲類	
83	水連溪水區	水連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二十五點九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花蓮縣壽豐鄉	北坑溪 (原水璉北溪)	支流發源地至水連溪匯流口	乙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二四〇〇一五B號公告
			南坑溪 (原水璉南溪)	支流及所屬支流(十二分坑溪及蜈蚣溪)發源地至水連溪匯流口	丙類	
			水連溪 (原水璉溪)	南、北坑溪匯流處至出海口	丙類	
84	薯寮溪水區	薯寮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十點一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花蓮縣壽豐鄉及豐濱鄉	薯寮溪 (原蕃薯寮溪)	主流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四〇二四〇〇二〇B號公告

85	加蘭溪水區	加蘭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八點二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花蓮縣豐濱鄉	加蘭溪	主流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府環水字第一〇四〇二四〇〇二一 B 號公告
86	三富溪水區	三富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五點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位於花蓮縣豐濱鄉	三富溪	主流發源地至出海口	甲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府環水字第一〇四〇二四〇〇二七 B 號公告
87	房裡溪水區	房裡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三十九點三十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苗栗縣苑裡鎮等之部分村里	房裡溪	枕頭山橋至出海口	丙類	苗栗縣政府一〇五年三月十一日府行法字第一〇五〇〇五一〇二八號令
				發源地至枕頭山橋	乙類	
			山柑排水	發源地至苗 47 鄉道與縣道 140 號交匯處附近	乙類	
			十股坑排水	發源地至主流匯流口	乙類	
	南勢林支線排水	發源地至苗 50 鄉道與苗 43 交匯處附近	乙類			
88	溫寮溪水區	溫寮溪及其支流，行政區域包括臺中市大甲區、大安區及外埔區之部分里	溫寮溪	發源地至美村橋-鄉道中二十二線(包含支流外埔第二排水及外埔第三排水)	乙類	臺中市政府一〇五年五月二十日府授法規字第一〇五〇一〇二〇九九號令
				美村橋-鄉道中二十二線至出海口(包含支流后里排水、頂店第三排水及松仔腳排水)	丁類	

89	楓林溪水區	楓林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二點二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石門區及三芝區等部分里	楓林溪	楓林溪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一八二五三九四號公告
90	埔坪溪水區	埔坪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二點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三芝區及石門區等部分里	埔坪溪	埔坪溪發源地至大龍橋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一八二五三九四一號公告
				大龍橋至出海口	丙類	
91	大屯溪水區	大屯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五點六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淡水區及三芝區等部分里	大屯溪	大屯溪發源地至龜仔山橋（101 縣道）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一八二五三九四二號公告
				龜仔山橋（101 縣道）至出海口	丙類	
92	後洲溪水區	後洲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三點零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淡水區及三芝區等部分里	後洲溪	後洲溪發源地至新埔橋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一八二五三九四三號公告
				新埔橋至出海口	丙類	
93	興仁溪水區	興仁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七點九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淡水區及三芝區等部分里	興仁溪	興仁溪發源地至福德橋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一八二五三九四四號公告
				福德橋至出海口	丙類	

94	林子溪水區	林子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二十四點三二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淡水區及三芝區等部分里	林子溪	林子溪發源地至百拉卡取水口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一八二五三九四五號公告
				百拉卡取水口至商工橋	丙類	
				商工橋至出海口	丁類	
95	水仙溪水區	水仙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七點一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八里區及林口區等部分里	水仙溪	水仙溪發源地至出海口	丁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一八二五三九四六號公告
96	寶斗溪水區	寶斗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七點二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林口區部分里	寶斗溪	寶斗溪發源地至出海口	丁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一八二五三九四七號公告
97	林口溪水區	林口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八點三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林口區部分里	林口溪	林口溪發源地至出海口	丁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一八二五三九四八號公告
98	楓林溪水區	楓林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二點二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新北市石門區及三芝區等部分里	楓林溪	楓林溪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新北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新北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一八二五三九四九號公告

99	觀音溪水區	觀音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四點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桃園市觀音區及新屋區等之部分里	觀音溪	觀音溪發源地至出海口	丙類	桃園市政府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府環水字第一〇五〇二三八八六三號公告
100	大富溪水區	大富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五點八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之秀山鄉	大富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發源地：秀林鄉崇德村清水山)	甲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一月一日府環水字第一〇五〇二〇四一九九A號公告
101	石公溪水區	石公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之秀山鄉	石公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發源地：秀林鄉崇德村清水山)	甲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一月一日府環水字第一〇五〇二〇四四五四A號公告
102	大清水溪水區	大清水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五十一點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花蓮縣之秀山鄉	大清水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發源地：秀林鄉和平村馱彌陀山)	甲類	花蓮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一月一日府環水字第一〇五〇二〇四四五八A號公告
103	十里溪水區	十里溪(七里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五十點三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獅子鄉及枋山鄉等之部分	十里溪 (七里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屏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屏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三三七一四〇〇〇號公告

104	石盤溪水區	石盤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六點零八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獅子鄉及枋山鄉等之部分	石盤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甲類	屏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屏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三三七一四〇〇〇號公告
105	港子溪水區	港子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五點七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牡丹鄉及滿州鄉等之部分	港子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屏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屏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三三七一四〇〇〇號公告
106	九棚溪水區	九棚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九點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包括屏東縣牡丹鄉及滿州鄉等之部分	九棚溪	發源地至出海口	乙類	屏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屏府環水字第一〇五三三七一四〇〇〇號公告
107	山間溪水區	山間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二點三六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長濱鄉	山間溪	主流發源地至山間溪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A 號令
108	馬海溪水區	馬海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五點九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長濱鄉	馬海溪	主流發源地至馬海溪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B 號令

109	大德溪水區	大德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七點一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長濱鄉	大德溪	主流發源地至大德溪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C 號令
110	寧埔溪水區	寧埔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五點二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長濱鄉	寧埔溪	主流發源地至寧埔溪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D 號令
111	沙灣溪水區	沙灣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七點六一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成功鎮	沙灣溪	主流發源地至沙灣溪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E 號令
112	八里溪水區	八里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約二點七三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東河鄉	八里溪	主流發源地至八里溪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F 號令
113	文里溪水區	文里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二十四點四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太麻里鄉、金峰鄉	北太麻里溪	支流發源地至文里溪中游（文里橋）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G 號令
			沙崙溪	支流發源地至文里溪下游	甲類	
			文里溪	主流發源地至文里溪出海口	甲類	

114	烏萬溪水區	烏萬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七點七四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大武鄉、達仁鄉	烏萬溪	主流發源地至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H 號令
115	朝庸溪水區	朝庸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三點五七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達仁鄉及大武鄉	朝庸溪	主流發源地至朝庸溪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I 號令
116	達仁溪水區	達仁溪及其支流，流域面積十三點二四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達仁鄉	達仁溪	主流發源地至達仁溪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J 號令
117	塔瓦溪水區	塔瓦溪流域面積約四點一五平方公里，行政區域為臺東縣達仁鄉	塔瓦溪	主流發源地至塔瓦溪出海口	甲類	臺東縣政府一〇五年十二月一日府授環水字第一〇五〇〇二九七二二 K 號令

備註：依水利署 98 年 4 月 8 日公告之「公告河川區分為中央管河川、跨省市河川及縣（市）管河川」，全國共 118 條河川。其中屏東縣里仁溪與牡丹水庫上游汝仍溪為同一條河川，而汝仍溪已納入四重溪水區劃定範圍(見序號 35)，公告為甲類水體，故本表河川總序號為 117。